

F2i – 数字网络

根据欧盟第2019/2088号条例第10条做出的可持续发展声明

a) 概述

F2i – 数字网络基金（以下也称“基金”）属于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2019年11月27日颁布的关于金融服务领域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第2088/2019号条例（欧盟）第8条（即所谓的“披露条例”或“SFDR”）范围内的产品。

F2i – 数字网络基金因此不仅是一种将可持续发展风险纳入投资决策过程的产品，即使其不以可持续发展为主要目标，也积极促进某些环境和社会特征，特别是：高效且可持续的能源利用，以及广泛获取数据和新技术。

在投资和资产组合管理阶段，用于对基金所倡导的环境和社会特征以及被投资公司良好治理做法进行评估的ESG（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以及对可持续发展指标的监测，是基金战略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鉴于该基金仅投资于FiberCop，并且在投资阶段，根据该基金的战略，已事先核实该政策所规定的条件是否得到满足：FiberCop不仅不属于在可能被视为在非伦理或对可持续发展因素具有或过度消极影响的领域的投资（“负面筛选¹”），而且是属于对ESG主题具有积极影响的领域的投资（“正面筛选”），因为该公司制定一个用纤维代替铜的重要计划，通过增加FTTH连接，减少固定网络的能源消耗。此外，正如ESG政策的规定，尽职调查活动结果发布之后，目标资产的选择还得到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制定和应用的与ESG因素相关的风险规范

¹为了考虑到风险领域资产的典型可持续性风险，F2i SGR对涉及以下情况的公司不进行直接投资和债务收购：(i) 生产或销售烟草、武器和弹药；(ii) 酒类生产、销售或者分销；(iii) 赌博，生产或销售与赌博有关的产品；(iv) 从事色情、卖淫或者类似活动；(v) 生产非法物质；(vi) 生产或销售促进人类生命终结的产品或者服务；(vii) 煤炭生产或开采；(viii) 生产或销售以下情况的生产或服务：(a) 公司所在地非法或(b) 违反适用于该公司的国际公约、协定或禁令；(ix) 侵犯人权；或(x) 公司超过20%的收入来自(a) 煤炭发电的生产，(b) 有争议的碳氢化合物开采活动（例如页岩气、页岩油和北极钻井），(c) 直接来自有争议开采活动的碳氢化合物运输和加工资产的管理；(d) 煤炭运输，包括建造码头、火车站、港口或使用专门用于煤炭运输的船只，(e) 液态碳氢化合物的生产，包括在开采过程中对排出的天然气连续燃烧（常规燃烧）。

的补充（“尽职调查和ESG评级”）。如果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在投资阶段获得的ESG评级属于高风险类别（“差”），则F2i SGR将不能进行收购。

在基金层面，考虑到FiberCop的ESG的开发路径，其目标是生成一个“优”级的ESG指标。

在监测其投资组合公司的ESG绩效方面，F2i SGR会通过根据主要国际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和F2i SGR的ESG的实质开发的模板（报告包），每年定期使用直接从基金管理的公司收集原始数据。ESG可持续发展组织单位在外部供应商的支持下，对收到的数据进行分析和检查。此外，为了促进ESG绩效的持续改善以及良好可持续发展实践的传播，F2i SGR与基金的参股公司建立了对话关系并采取了具体的参与行动。